

中共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委文件

纪发〔2019〕6号



中共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委 关于印发《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纪检委员 工作职责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《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纪检委员工作职责》已经党委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学习，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纪检委员工作职责

中共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委

2019年12月16日

附件

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纪检委员工作职责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及其他党规党纪之规定，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纪检委员在学院纪委和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的领导下，主要履行如下工作职责：

一、协助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贯彻落实党中央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、省委、省纪委监委、市委、市纪委监委和学院党委、学院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，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执行情况，强化对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和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情况的监督，发现问题及时向学院纪委报告。

二、协助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抓好党的政治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落实好“两个责任”。

三、协助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制定有关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文件和规章制度。

四、对党员进行党规党纪和反腐倡廉教育，组织党员及时学习中共中央、中央纪委及上级党委、纪委的有关规定。

五、参加所在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的党政联席会议，履行《党章》赋予的监督责任。

六、检查监督党员干部在政治建设、党风、党纪及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情况，维护党的纪律。

七、践行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对发现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监督提醒。

八、检查监督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和组织生活会制度。

九、对本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在党的政治建设、党风、党纪及廉政建设方面出现的问题，在报告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的同时，上报学院纪委。

十、根据学院纪委或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的安排，对党员违纪案件进行调查，并提出处理建议。

十一、协助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对受党纪处分的党员进行考察教育。

十二、接待和受理群众对本单位党员的检举、控告和党员的申诉，并及时向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和学院纪委报告情况。

十三、检查监督本单位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、执行情况。

十四、协助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做好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结。

十五、完成学院纪委和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16日印发
